

財團法人感恩聖仁社會福利慈善基金會
110年度工作計畫



列印人：陳宗賢 列印時間：110-01-25 13:26:46

一、計畫依據：依據本基金會捐助章程第三條所載，本會以辦理社會福利慈善事業為目的。

二、計畫內容：

工作項目	經費預算 (單位：新臺幣元)	計畫內容	預期成果(最多200字)	備註
全國急難救助	1,000,000	<p>1. 經全國369個(縣市)鄉鎮區公所、22個社會局及62個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或媒體揭露...等舉報推薦。 被推薦資格如下： (1) 貧困家庭、或獨居、偶居老人、且經濟弱勢之貧戶、或具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(含邊緣戶)...等對象，經濟頓失依靠，需及時與接時之經濟弱勢個案或家庭...等。 (2) 罹患傷病必須治療或療養，致無法工作者或醫療費資助需要者。 (3) 以發生急難事由致生活陷困至急需關懷者為對象，而以同一事由申請者，每年以一次為限。</p> <p>2. 急難捐助對象依急難程度由本會審查核予5,000元、8,000元、1萬元、1.2萬元、1.5萬元等五種等級。</p> <p>3. 特殊情形者，另案簽報董事長裁示。</p> <p>4. 申請之案件依本會規範說明家庭成員現況、經濟來源、發生急難原因與目前遭遇的困境(醫療費/喪葬費/其他急難原因...等)，以利本會審核。</p>	預期110年關懷申請戶數80~100戶。	無
關懷推動教育深耕計畫及學校培力等專案	5,000,000	<p>1. 關懷推動教育深耕計畫專案，如下： 關懷弱勢推動品格教育、閱讀教育及環境教育等學習計畫專案。 關懷有關諮商輔導、探索生命教育、全方位陪伴...等計畫案。 支持公私立學校鼓勵所屬社會公益社團(學生)志願服務社會(含醫療、教育...等)申請計畫專案。(以學校名義申請核准或結合合法勸募團體共同為之)</p> <p>2. 學校培力專案，如下： 關懷學校或愛心社會福利單位才藝隊(班)。</p>	扶助教育資源深耕體驗教育計畫及學校培力族群。	無

工作項目	經費預算 (單位：新臺幣元)	計畫內容	預期成果(最多200字)	備註
		關懷濟助電腦設備、語文能力、專業書籍、師資...等專案。 3. 急難救助助學關懷。 以上並視情形安排志工前往慰訪。		
關懷各地區弱勢家庭及扶助關懷弱勢等專案	4,000,000	1. 關懷各地區弱勢家庭專案，如下： 關懷各弱勢家庭送暖方案：如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。 關懷各地方弱勢單親媽媽、單親爸爸、新住民、原住民、隔代教養、邊緣特境家庭...等。 2. 扶助關懷弱勢專案，如下： 與相關愛心社會福利財團法人(公益性社團法人)協力合作案：如家扶中心、世界展望會、兒福團體等弱勢學童認養或助養方案...等。 推動與支持弱勢個案教育濟助專戶。 3. 其他：關懷支持部落廚房、緊急重大事件濟助支持...等。 以上並視情形安排志工前往慰訪。	預期關懷600~3000戶弱勢家庭(學生)等。	無
關懷大學院校經濟弱勢學生助學方案	3,000,000	關懷全國教育部立案之公私立大學院校經濟弱勢學生： 符合中低收入戶或低收入或因特殊重大變故(原因)致經濟陷入困境持有證明文件者。 符合基金會規範之在學成績及品行優良者。 有社會公益服務證明文件者。 依濟助名額排序擇優錄取之。(大學生1萬元/位、碩士生1.5萬元/位)	上下學期共270位(大學生計210位、碩士生計60位)經濟弱勢品行優良學生，以上視實際申請狀況予以彈性調整。	無
關懷弱勢個人或家庭愛心補給包、食物銀行送暖專案	4,000,000	1. 關懷全國設有愛心補給包、食物銀行之慈善基金會或公益協會。 2. 預估愛心補給包300元~500元/包。	愛心補給包或食物銀行8000-13334包(含生活日常用品等)。	無
關懷兒童及少年安置及教養育幼院	4,000,000	1. 兒童及少年被主管機關安置的類別大致區分有： 父母雙亡、逃家、家遭變故無力照顧、單親家庭無力照顧、未婚懷孕、偏差行為、未獲適當養育、遺棄、身心虐待、其他等，年齡有從2歲以下及2歲~20歲皆有。	預期關懷兒童及少年安置及教養育幼院40~80所(優等/甲等/乙等)(含生活日常用品等)。	無

工作項目	經費預算 (單位：新臺幣元)	計畫內容	預期成果(最多200字)	備註
		2. 近三年評鑑優等/甲等/乙等為評估優先對象。 3. 依據衛生福利部所屬少年教養機構學員安置輔導實施要點，進入機構時，尚未完成國民義務教育者，應安排其接續就學或協助其依興趣、能力進入高中(職)就讀或接受適合之職業訓練。 4. 關懷全國兒少安置院生，讓他們感受如同家人般的溫暖。		
關懷特偏、極偏遠學校(學童)	5,000,000	1. 持續關懷之全國列為特別偏遠、極度偏遠學校。 2. 聚焦關懷培育特別偏遠、和極度偏遠的學校孩童，讓身處偏鄉的孩童不會因區域阻隔，環境的不同等因素，限制和放棄了孩童未來的無限可能。 3. 捐贈標準：彈性採學校人數或計畫案申請，補助餐點或資助聘請培力相關老師之師資費、課輔相關費用、急難救助、學習用特殊書具(工具)、課外活動等培力需求…等。	全年預期關懷50~100所特別偏遠學校、和極度偏遠的學校(含書籍、學習設備等)。	無
關懷各地區弱勢家庭兒童課輔班(小學堂、書屋)	3,000,000	1. 資格條件： (1) 社會公益基金會(學校)設有課輔班或書屋等，有關目的培植弱勢家庭孩童能力等，降低社會問題。 (2) 經濟弱勢書屋或課輔班以金額或物資方式補助餐點，或資助其他有關聘請輔導老師之師資費、課輔相關費用或其他特殊書具、課外活動等需求等。 2. 主動關懷及被動關懷： (1) 個案來源： 經衛生福利部核准在案或經媒體報導揭露…等，目前正在進行「弱勢學子課輔班計畫」之協會及自行與本基金會聯絡申請補助之基金會。 (2) 課輔孩童數量：不限制。 3. 評估執行「弱勢學子課輔班計畫」風評、成效較佳之單位。	全年預期關懷30~100所公益基金會(含公益協會)	以上八項工作計畫業務支出新台幣29,000,000元含108年結餘款轉110年運用新台幣982,120元)
行政管理支出計畫	2,401,600	人事薪資. 媒體(如中華日報..等)公開刊登費用. 濟助業務及行政管理工作相關費用. 會計師公費	執行基金會濟助業務及行政管理工作	無

工作項目	經費預算 (單位：新臺幣元)	計畫內容	預期成果(最多200字)	備註
合 計	31,401,600			

製表人：



執行長（或與該等職務相當之人）：



董事長：

